

#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浙江省嘉兴支队乌镇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伙食集中配送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嘉消采-GK2023017

合同编号：嘉消采-GK2023017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乌镇大队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桐乡市巨荣农副产品配送有限公司

预算金额：76.9100 万元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天钊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 浙江省嘉兴支队乌镇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伙食集中配送采购项目 结果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组成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合同文本；
- （2）采购文件与采购响应文件；
- （3）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必须为书面形式。

## 第二条 合同标的与相关属性

- 1、本次采购的是 浙江省嘉兴支队乌镇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伙食集中配送采购项目。
- 2、乙方是否属于小微企业：☒是 ☐否

## 第三条 合同价款

- 1、本合同项下报价，分项价款见“价格清单”。

| 序号 | 品类    | 费率（%） |
|----|-------|-------|
| 1  | 蔬菜类   | 67    |
| 2  | 肉类    | 85    |
| 3  | 冷冻食品类 | 82    |

|   |      |    |
|---|------|----|
| 4 | 干货类  | 82 |
| 5 | 豆制品类 | 80 |
| 6 | 水产品类 | 85 |
| 7 | 禽蛋类  | 82 |
| 8 | 其他类  | 88 |

2、本合同总价款含所有税费。(必须包括提供项目服务所需的一切人员费用(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各种社会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公积金等)、食宿与交通、高温补偿费)、货款、管理费用(意外保险、车辆、培训、税费、利润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

3、本合同付款方式为:

1) 乙方每天根据甲方需求配送食堂大宗物品(甲方提前一天(每日 17:00 时前)告知乙方第二天需求配送食堂大宗物品)。甲方每天由食堂管理人员验收数量、质量和品种。

2) 甲方食堂管理人员每天依据结算价统计食堂大宗物品的配送金额, 上报财务结算。

3) 每周由甲方食堂管理人员统计上周的发生额与配送企业相关人员确认, 须乙方提供正式税务发票后付款, 收到发票后付款结算周期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 因乙方延迟提供发票, 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 甲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4) 结算价=基准价\*乙方所报的各大类的统一折扣率。

####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 乙方向甲方缴纳柒仟元履约保证金,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采购单位不得拒收,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不得收取质量保证金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 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 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履约保证金的在合同履行完毕后及时退还, 延迟退还的, 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或对合同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确有特殊情况的，须经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同意。

第六条 合同的转让与分包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分包的，应经过甲方书面同意。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 嘉兴 仲裁委员申请仲裁。

第八条 合同备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 五 份，甲乙双方各执 二 份， 一 份留采购代理单位存档备查。

二、专用条款部分

一、服务内容

浙江省嘉兴支队乌镇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伙食集中配送采购

各类食材清单

| 序号 | 类别    | 产品名称                                        |
|----|-------|---------------------------------------------|
| 1  | 蔬菜类   | 叶菜类、茎菜类、花菜类、根菜类、果菜类                         |
| 2  | 肉类    | 新鲜牛肉、羊肉、猪肉、驴肉、兔肉、鸡肉、鸭肉、鹅肉等                  |
| 3  | 冷冻食品类 | 水产冷冻类（鲜活水产品除外）、畜产冷冻类（新鲜肉类除外）、其他冷冻食品（半成品甜点等） |
| 4  | 干货类   | 板栗、锥栗、霹雳果、榛子、腰果等                            |
| 5  | 豆制品类  | 黄豆、绿豆、黑豆、红豆、豆腐等                             |
| 6  | 水产品类  | 鲜活草鱼、淡水鲈鱼、虾等                                |
| 7  | 禽蛋类   | 鸡蛋、鸭蛋、咸鸭蛋、鹌鹑蛋、皮蛋等                           |
| 8  | 其他类   | 凉茶、果汁、汽水、椰汁、盐、酱、醋、调味料等                      |

包含但不限于以上产品， 以合同执行时实际配送产品清单为准。

## 二、服务期限、服务地点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年或配送金额达到合同金额（以先到为准），配送时间为2023年9月30日至2024年9月29日

2、服务地点：实行每日供货制，特殊情况除外；乙方需在每日早7时前将当日所需原材料配送至甲方指定位置：嘉兴市桐乡市乌镇镇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乌镇大队（合同服务期内增加配送地点，乙方需保证分别配送。）如遇甲方要求需要紧急临时增加配送食材时，按照甲方要求时限提供配送。

### 3、服务标准：

3.1. 禽蛋、肉、冷冻食品、蔬菜等必须提供所供物资检验检疫报告，定型包装的，必须有“QS”食品质量认证标志；

3.2. 豆制品、半成品必须具有“QS”食品质量安全认证；

3.3. 禽蛋、蔬菜、水产品必须保证新鲜，且符合《食品安全法》要求。

## 三、双方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权利

1. 甲方有权按照乙方提供食品的数量、质量、卫生、新鲜程度及相关检验文件（动物检疫证明、农产品农药残留证明）等进行验收。

2. 甲方有权指定乙方在规定时间、地点将配送品种送达，乙方没有按照甲方提出的要求落实，甲方有权拒收、退货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3. 甲方有权对不符合标准要求的农副产品作退货处理，乙方在规定时限内补货。

4. 乙方在送货过程中出现错送、漏送、少送、多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甲方提出的要求，立即整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发票有权进行真伪检验，如果发现乙方提供假发票，甲方将立即终止与乙方的合作，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部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6. 甲方有权对乙方配送的农副产品进行农残和质量检测。

7. 遇疫情等突发情况，甲方紧急制订相关防控要求，乙方须无条件执行，拒不执行的，甲方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由于乙方不执行相关要求对甲方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8. 如乙方因疫情封控等因素或所配送的农副产品多次不符合甲方需求，

以及甲方有应急保障需要乙方不能满足，甲方有权改用签订合同的其他配送公司紧急保障农副产品需求。

## （二）甲方义务

1. 采购品种发生变化时，甲方应第一时间告知乙方，乙方根据通知进行调整和配送。
2. 甲方每天应记录当日乙方所提供货物的数量、种类及当日供货价格，并在接收货物后，出具包含货物数量、种类及当日价格的送货单，由乙方确认、签字。

## （三）乙方权利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结算和支付经费。
2. 如果甲方提出的配送项目不符合合同文本要求的内容，乙方有权利拒绝配送。

## （四）乙方义务

1. 乙方要按照甲方规定时间、地点，准时将食材配送到位，不能影响甲方开餐前的准备工作。
2. 乙方要按照甲方要求，在食品卫生、质量、防疫等方面严把质量关，从源头杜绝危害食品。
3. 乙方提供食品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检疫，符合国家农产品质量法，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法，食品包装上有清楚的食品标识、质检标识、质量标识和生产日期。
4. 乙方不能提供腐烂、病变等对人体有害的食品，一经发现，乙方将承担所有经济损失，若甲方在验收时货品质量规格无误，但因甲方在储存过程中操作不当造成的上述货品质量问题，不归属乙方责任。
5. 乙方每周提供一次农副产品目录，为甲方了解掌握市场行情和农副产品上新情况提供参考。
6. 乙方配送的肉类、禽类必须出具动物防疫检疫部门的相关证明。
7. 乙方在供货中严禁出现缺斤少两、以次充好或掺假等现象，一旦发现弄虚作假，情节较轻的，扣除一定比例的履约保证金，情节较重的，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或者终止合同。
8. 乙方提供的发票必须是由国家税务部门领取的正规票据，并且发票单位名称和乙方公司名称要一致。
9. 乙方须自行解决配送交通工具，不能延误配送时间。
10. 乙方与甲方工作人员不能有任何非正常经济来往，一旦发现立即终止合同。
11. 乙方提供的冷链装置要达到冻品的标准温度和冷藏保鲜温度。
12. 遇疫情等特殊情况，乙方有义务服从甲方紧急制订的相关防控要求。
13.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固定车辆牌号及配送人员名单（车辆牌号及配送人员名单附后）。

#### 四、违约责任

1、乙方工作失职造成安全责任事故、产生恶劣社会影响，或致甲方受到上级部门批评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 10 万元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达到约定的管理目标，或配备的人员未达到要求，经在甲方规定的合理期限内整改仍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 10 万元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能弥补甲方的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在乙方无违约情况下，如甲方迟延支付乙方费用，则以应付未付金额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逾期付款违约金，逾期违约金累计不超过 1000 元。

4、本合同任意一方违反合同约定，经守约方催告在 5 个工作日内仍未改正的，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 10 万元的违约金，如无法弥补对方的经济损失的，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5、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如发生以下情况的，甲方有权提出告诫或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1) 乙方无正当理由未按甲方需求配送物品的；
- 2) 乙方未能按照投标书承诺提供质量保证，所送物品不新鲜或存在食品安全隐患的；
- 3) 考评较差的（未达到 75 分）；（具体考评办法详见附件 1）
- 4) 因乙方未及时配送造成甲方食堂无法按时提供就餐的（一个月内超过 3 次的）；
- 5) 履行合同的过程中，确因乙方在现有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原因，无法继续提供配送服务的；
- 6) 若乙方随意更换人员，造成配送服务质量下降的。

6、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服务条款提供服务时，甲方有权给予警告，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限期整改 3 天内，乙方未作出相应整改的，甲方有权视情节轻重，要求配送单位支付 500-10000 元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须承担当期货款的 10%经济赔偿责任。

若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与乙方终止合同，甲方可选择本次招标中第二候选人与其签订合同直至服务期结束，也可重新组织招标。

#### 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所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出具有关权威机构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5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六、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桐乡市巨荣农副产品配送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桐乡经济开发区

320国道南13幢二楼东侧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嘉兴银行桐乡支行

银行帐号：903101201200075643

电话：15990386666



附件 1：浙江省嘉兴支队乌镇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伙食集中配送采购项目考评管理办法

附件 2：食材配送单位月度考核表

附件 3：乙方的其他服务承诺

签订地点：乌镇消防大队

签订日期：2023年9月27日

# 附件 1: 浙江省嘉兴支队乌镇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伙食集中配送采购项目考评管理办法

## 一、考核依据

浙江省嘉兴支队乌镇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伙食集中配送采购项目招标文件。

## 二、考核对象

浙江省嘉兴支队乌镇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伙食集中配送采购项目中标供应商

## 三、考核指标及分值

1. 流程管理考核, 占 40%。主要从配送准时送货、足斤足两、服务态度、工作细致、单据清晰等方面进行量化评价, 汇总各考核数据。

2. 质量管理考核, 占 30%。每季度随机检查不少于 3 次, 检查当天配送食材的质量、数量等, 由每次得分汇总取平均分得出季度分, 食材验收标准见合同。

3. 科学管理考核, 占 30%。每月由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乌镇大队组织相关人员从随机抽取配送公司的 10 个货品, 进行价格比较, 若发现以下情况的:

(1) 对有明确市场参考价的货品, 而配送商未完全执行投标下浮率的, 一个品种扣 1 分;

(2) 对未有明确市场参考价的货品, 根据该货品配送公司月平均价格与各配送公司平均价进行比较, 价格高于平均价 0-3%, 扣 0.2 分, 价格高于平均价 3-6% 的, 扣 0.5 分, 价格高于平均价 6-10% 的, 扣 1 分, 价格高于平均价 10% 以上的, 扣 1.5 分, 等于或低于平均价不扣分;

(3) 对投诉、月价格比较中等发现有问題而没有及时整改反馈的, 每次扣 1 分。

4. 配送公司出现下列情况:

(1) 配送食品出现食品安全问题的;

(2) 配送公司虚开发票等违规行为;

(3) 配送公司对相关人员存在利益输送等违纪行为;

上述情况一经发现并查实, 一票否决。

## 综合评定及结果运用

(1) 以季为单位进行考核, 考核基准分为 100 分, 90 分 (含 90 分) 以上为 “合格” 等级 (小数点后数字四舍五入, 下同);

(2) 达到 85 分 (含 85 分) 以上且低于 90 分的为 “基本合格” 等级, 可以参与下一年度食堂大宗物品采购配送项目供应商招标活动。

(3) 低于 75 分, 为 “较差” 等级, 按照合同规定终止合同, 并禁止参与下一年度食堂大宗物品采购配送项目供应商招标活动。

## 附件 2:

食材配送单位月度考核表

考核年月: \_\_\_\_\_ 年 \_\_\_\_\_ 月

被考核单位:

| 一级<br>指<br>标 | 分值   | 二级<br>指<br>标 | 分值   | 考核要素和评估内容及其标准                                                                              | 扣分 |
|--------------|------|--------------|------|--------------------------------------------------------------------------------------------|----|
| 流程管理         | 40 分 | 准时送货         | 12 分 | 送货准时, 食堂每天所需食材一并送达 12 分 (非不可抗拒情况下延误一次扣 4 分, 以此类推, 扣完为止。发现委托其他人或其他车代送不得分)。                  |    |
|              |      | 足斤足两         | 12 分 | 送货无短斤缺两现象 12 分 (份量短缺达到该类食材配送总量 5% 以上, 有一次扣 4 分, 以此类推, 扣完为止)。                               |    |
|              |      | 服务态度         | 6 分  | 工作人员工作认真, 服务热情周到, 运送搬装文明 6 分 (运送人员野蛮运装或无正当理由与食堂人员争执, 一次扣 2 分, 扣完为止)。                       |    |
|              |      | 工作细致         | 6 分  | 配送物品清单与实际配送无差错 6 分 (误差一次扣 3 分, 以此类推, 扣完为止)。                                                |    |
|              |      | 单据清晰         | 4 分  | 送货单 (结算凭证) 项目齐全, 机器打印清晰 4 分, 否则不得分。                                                        |    |
| 质量管理         | 30 分 | 随机检查<br>评分汇总 | 30 分 | 每季度对配送单位提供的食材质量进行随机检查 30 分 (检查时按各类食材验收标准打分, 由每次得分汇总取平均分得出季度分, 食材验收标准见合同)。                  |    |
| 科学管理         | 30 分 | 结算精准         | 8 分  | 送货单上单价、月底结算价格不得高于合同要求价格 (与网上公布价有误差, 每次扣 4 分, 以此类推, 扣完为止)。                                  |    |
|              |      | 安全清洁         | 5 分  | 操作场所、仓库、运输工具、贮物筐箱等保持清洁卫生, 坚持每天清洁工作, 按规定定期消毒并做好记载, 仓库内无过期物品 (抽查到不符合要求的每次扣 1 分, 以此类推, 扣完为止)。 |    |
|              |      | 联系制度         | 6 分  | 如网上没有食堂所需商品名录, 事先与招标人联系并谈妥商品的品种、品级、规格、价格等事项, 然后发货 6 分。 (配送单位单方定价后再送货不得分)。                  |    |

|          |  |      |     |                                                                                |  |
|----------|--|------|-----|--------------------------------------------------------------------------------|--|
|          |  | 及时整改 | 6 分 | 对招标人的意见、建议虚心接受，运作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主动沟通、协调有效果，及时整改见实效 6 分（整改效果不明显扣 1 分，未见整改效果不得分）。 |  |
|          |  | 协调沟通 | 5 分 | 每个月的月底，主动向大队反馈本月配送情况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  |
| 扣分项目说明   |  |      |     | 每月考核得出总分，如总分低于 90 分（含 90 分），配送公司要做出书面的整改承诺；                                    |  |
| 得分及评分人签字 |  |      |     |                                                                                |  |

附件 3:

## 乙方的其他服务承诺

1、其他服务：如遇采购人食堂食堂工作来不及的情况，我公司可免费提供食堂帮工服务。

2、我公司具备专业肉类分割团队 10 名，能满足到采购人食堂现场分割肉类的要求。我公司分割车间温度保持在 8-15℃，分割全程冷链分割，能做到肉品保鲜。

3、补退货的响应：公司配备应急备用人员 5 名，应急备用车 3 辆，确保补退换货响应时间，市区内 20 分钟送到，市区外 40 分钟送到。

4、我公司可实现与合作采购人食堂手机监管监控，可以随时观看所有操作流程，方便合作采购人食堂对我公司进行监督考核。

5、售后服务承诺：我单位承诺，一旦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和相关规定。

(1). 与配送食堂的需求沟通联系机制（详见投标文件）

(2). 配送产品质量反馈响应时限及处理承诺（详见投标文件）

(3). 投诉处理（详见投标文件）